

证券代码：873991

证券简称：华科仪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 基本情况

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67%，张娜持股 23%，孙遥持股 10%。

经协商一致，公司与张娜、孙遥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张娜同意将其持有的 23% 股权、孙遥同意将其持有的 10% 股权，以 0 元人民币/每股的价格转让给公司。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即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

##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 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 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资产总额为 322,420,304.87 元，净资产为 244,016,317.58 元。公司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 33%的股权为 0 对价。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边宝丽回避表决。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涉及金额在董事会审批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需要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

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自然人

姓名：张娜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自然人

姓名：孙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大兴区金业大街 10 号院 3 号楼四楼 419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租赁环保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道路货物运输。（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道路货物运输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本次股权转让前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 方式	认缴/ 实缴	持股 比例
1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0	货币	实缴	67%
2	张娜	230	货币	实缴	23%
3	孙遥	100	货币	实缴	10%
	合计	1,000	-	-	1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 方式	认缴/ 实缴	持股 比例
1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货币	实缴	100%
	合计	1,000	-	-	100%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兰润亿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兰润亿德审字（2025）第 CS033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706,849.97 元，负债总额为 1,303,096.20 元，净资产为-596,246.23 元。

### （二）定价依据

根据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北

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净资产为-596,246.23元，经双方协商同意，确定本次公司以0元受让张娜持有的23%的股权、孙遥持有的10%的股权。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价款公平、合理。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张娜同意将其持有的23%股权、孙遥同意将其持有的10%股权，以0元人民币/每股的价格转让给公司。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股权收购事项需要在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公司本次收购北京华科仪环保工程有限公司33%的股权是为更好的推进公司的战略发展并实现资源整合。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是从优化公司总体战略布局的角度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公司在强化子公司控制权的同时将进一步健全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30日